

证券代码: 605179 证券简称: 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 2021-003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向全体董事以专人送出、邮寄通讯等方式发出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

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1日9: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立先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073.7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资金子公司平阳县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平阳县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目前的5,000万元增资为10,000万元。本次增资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扩大子公司对牧场和奶牛饲养实业的投资规模，通过子公司的进一步投资提高公司自有牧场比重，加强公司获得奶源供应的稳定性，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三、上网公告附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审计机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 （五）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5179 证券简称: 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 2021-004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 行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073.7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证监许可〔2020〕333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1,00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21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566,181.7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518.78万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49,662.22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161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and 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制度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营销网络直营基地建设	16,276.03	5,000.00	10,040.37
2	江苏一鸣食品生产基地项目	58,000.00	27,000.00	32,194.11
3	年产30,000吨预制菜制品新建项目	29,000.00	16,000.00	19,426.44
4	研发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8,202.40	1,662.22	1,696.63
合计		111,478.43	49,662.22	64,066.56

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募投项目前期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可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经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自有资金。

三、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验，并于2021年1月11日出具了天健审〔2021〕16号《关于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4,066.56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49,662.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营销网络直营基地建设	16,276.03	5,000.00	10,040.37
2	江苏一鸣食品生产基地项目	58,000.00	27,000.00	32,194.11
3	年产30,000吨预制菜制品新建项目	29,000.00	16,000.00	19,426.44
4	研发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8,202.40	1,662.22	1,696.63
合计		111,478.43	49,662.22	64,066.56

（注：因四舍五入，上表各分项之和与对应合计金额可能存在小数点后二位数值不一致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6,518.78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11.56万元，本次拟置换411.56万元。

四、本次置换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1月11日出具了天健审〔2021〕16号《关于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际发生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1、一鸣食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就此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2、一鸣食品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and 使用的监管要求》。

3、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是为了保证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内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一鸣食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9,662.2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411.56万元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073.7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审计机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 （五）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5179 证券简称: 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 2021-005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且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自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二）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拟通过投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现金管理的幅度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六）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理财产品虽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 Analyze 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提醒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办理理财业务事项前，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幅度、期限、收益等。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5179 证券简称: 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 2021-007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出、邮寄通讯等方式发出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

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1日10: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席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073.7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审议通过《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资金子公司平阳县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平阳县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目前的前5,000万元增资为10,000万元。本次增资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扩大子公司对牧场和奶牛饲养实业的投资规模，通过子公司的进一步投资提高公司自有牧场比重，加强公司获得奶源供应的稳定性，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三、上网公告附件

- （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审计机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 （三）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5179 证券简称: 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 2021-006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非募集资金5,000万元对平阳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农投资”）的投资，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目前的5,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增资方案概述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管理层慎重讨论，拟以自有非募集资金5,000万元增加对平阳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农投资”）的投资，增资款全部计入聚农投资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聚农投资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5,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其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地位不变。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平阳聚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雁镇南雁村（南雁镇南山303室）
法定代表人:	朱立坚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7日
营业期限:	至2067年6月6日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拥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经营范围：不含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金融类业务；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聚农投资（单体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15.20	4,401.13
净资产	4,415.20	4,444.17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11.62
净利润	-24.78	-81.02

三、本次增资的背景和原因
聚农投资主要从事牧场和奶牛饲养实业经营，已于2017年11月4日认缴2,000万元在常州市金坛区设立了常州牧歌农业有限公司，后者负责在当地开展规模化奶牛养殖业务。

公司本次对聚农投资实施增资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扩大聚农投资对牧场和奶牛饲养实业的投资规模，通过聚农投资的进一步投资提高公司自有牧场比重，加强公司获得奶源供应的稳定性。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将聚农投资对牧场和奶牛饲养实业投资规模扩大，提高公司自有牧场比重，加强公司获得奶源供应的稳定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

本次增资完成后，聚农投资的项目建设及未来经营发展仍将受到相关政策、市场环境、行业趋势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未来项目的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未来项目的运营、管理情况，加强风险的防控。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0651 证券简称: *ST飞乐 编号: 临2021-002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仪电集团及仪电电子集团向公司 提供的质押资产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3月31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音响”、“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申安”）100%股权。2020年4月28日，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被确认为最终受让方。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与北京申安签订了《还款协议书》（以下简称“《还款协议书》”），为确保《还款协议书》项下的债权实现，2020年4月28日，公司与仪电集团、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电子集团”）签署了《质押合同》。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以其分别持有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46,818,585股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云鑫智联股份有限公司191,668,97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为北京申安对公司的债务向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并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北京申安100%股权之受让方向公司提供资产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2）。

鉴于北京申安已根据上述《还款协议书》及相关协议安排，履行了合同约定的债务偿还，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将上述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146,818,585股股份、云鑫智联股份有限公司191,668,973股股份解除质押。2021年1月1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 600651 证券简称: *ST飞乐 公告编号: 临2021-003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飞乐”、“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4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鑫证券（代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于2020年11月4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

资子公司东阳华统牧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1.9亿元，主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2021年1月8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保证范围为本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上述担保金额在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的合计额度内。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212,627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43.26%、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为69.44%。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06,067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70.79%、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为34.31%。

上述对外担保均系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对外担保。除此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